



## 冯文利 律师

办公室：天津

电话：86-22-59888899

邮箱：wenli.feng@tahota.com

工作语言：中文/英文

专业领域：

房地产/建设工程（含基础设施）/项目 | 银行/金融/信托 | 公司商务/并购重组/破产清算 | 证券上市/资本市场 | 争议解决国内外诉讼/仲裁

行业领域：金融机构 | 房地产与建筑 | 酒店、餐饮

### 个人简介

冯文利律师自1987年开始从事律师职业，凭借深厚的法学理论基础和不断积累的工作经验，以业务功底扎实、勤勉敬业为目标，以维护委托人最大利益为宗旨，在执业的三十多年中逐渐形成专业精湛、认真负责、稳健细致的工作风格，深受客户好评。2006年被评为一级律师。冯文利律师的业务专长和工作方向主要在国际投资、国际贸易、国际仲裁、金融证券、并购重组、商务法律谈判、房地产、公司商务以及重大复杂的民商事诉讼案件代理等方面的法律事务，并致力于在上述领域不断开拓创新。冯文利律师为包括工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信达、中国石油、中国五矿、交通部一航局、天津远洋、天津信托、滨海投资基金、泰达控股、滨海新区、泰丰集团、泰达酒店集团、泰达水务、美国摩托罗拉、葛兰素史克、丹麦诺和诺德、德国威娜、韩国三星、韩国现代、韩国土地公社、日本天富，上市公司津滨发展、滨海能源等众多知名企业提供过法律服务，并曾长期担任韩国在华中小企业协会总法律顾问等职务。

### 教育背景

1983-1987 中国政法大学 法学学士

### 工作经历

1987-2020年5月 天津泰达律师事务所 创始合伙人 律师

2020年5月-至今 泰和泰（天津）律师事务所 律师

### 社会职务与会员资格

1993年获得司法部、中国证监会联合颁发的“证券业从业律师资格证书”，取得证券律师资格。

2004年获得中国证券业协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联合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书”，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代表业绩

为泰丰集团诉中国工商银行汕头达濠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唐山分行、沈阳市商业银行、沈阳市商业银行银合支行存款合同及存单纠纷案直至上诉到最高人民法院提供全程法律服务；

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成品油销售合同系列欠款追索案；

津谊打火机有限公司与美国SYL公司（洛杉矶）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信用证付款纠纷仲裁案；

新瑞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美国KIND FULL LTD.国际贸易纠纷仲裁案；

代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处理发起设立天津滨海新兴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基金）法律事务；

为天津滨海新区拟协议受让华泰集团所持津滨发展股份提供全程法律服务；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配股、增发）项目、股权分置改革、发行公司债券、转让长江证券股权等法律事务的专项法律顾问和特聘律师；

天津天龙造纸有限公司利用世界银行贷款资产重组项目法律顾问；

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与美国西迪斯公司联合组建强芯计算机芯片项目专项法律顾问；

泰丰集团受让位于烟台养马岛20万平方米别墅用地项目考察、前期调查论证、商务谈判、签约活动的全程法律顾问；

泰达旅游集团在美国OTCBB及香港联交所上市企业股权转让法律事务；

为天津华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三年期企业债券提供全程法律服务；

泰丰集团收购海南琼海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从而取得在“博鳌万泉河口滨海旅游区”内400亩土地上兴建滨海别墅区的开发权项目的全程法律顾问；

天津泰达国际酒店（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加承债式整体收购大连两家五星级酒店全部资产的法律事务（包括尽调、谈判、签约、与债权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协商偿债解除抵押等）；

交通银行天津分行与上市公司“ST万鸿”、天津滨江集团借款合同纠纷；

深圳益德投资有限公司与香港豪耀集团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申请再审查；

深圳凯利莱大酒店整体资产重组、以物抵债全程法律顾问；

昆明商业银行票据贴现纠纷上诉到最高人民法院案。